



## 安全管理制度

### 1. 范围

本制度规定了实训教学场所安全管理等内容。  
本制度适用于本院所有实训教学场所的管理。

### 2.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制度的引用而成为本制度的条款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（不包括勘误的内容）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制度，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制度。

《实训教学现场管理星级评价考核管理标准》  
《实训教学现场管理推进指南》

### 3. 术语和定义

#### 3.1 安全管理

安全管理是指学院为了保护师生在教与学的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，从组织、制度、教育等方面所采取的综合措施。

### 4. 职责

4.1 实训教学现场管理员（兼职）为本场所安全责任人，协助单位领导组织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。

4.2 实训教学现场所属二级学院负责所辖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。

4.3 保卫处、“6S”与实训办公室负责的安全管理工作的检查和监督。

### 5. 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事故认定标准

#### 5.1 安全管理制度

5.1.1 各实训教学场所所在单位的行政领导为本单位的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实训教学现场管理员（兼职）为本场所安全责任人，协助单位领导组织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。

5.1.2 加强安全教育，实训课程标准中应纳入安全教育内容，并且不少于一学时的集中教育。

5.1.3 强化责任管理，明确实训教学场所安全管理职责。实训室管理员（兼职）每天下班前，必须检查门窗、电源是否关闭，确保无安全隐患。

5.1.4 严禁在实训室内自行更改或设置各种电源，维修电源要请电工进行，维修设备要及时切断电源。

5.1.5 严禁使用与教学无关的其他电器设备，严禁使用明火或其他加热设备。

5.1.6 严禁携带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物品带入实验室。

5.1.7 掌握消防器材使用方法，严格管理消防设施，分布在实训教学场所内的消防器材不得随意移动。坚持定期清查制度，如过期失效应及时更换，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。



5.1.8 学生不得穿着拖（凉）鞋、背心、短裤、裙子进入实训室，操作时必须穿戴好防护器具。

5.1.9 动手操作时应严格遵守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。

5.1.10 学院师生应爱护设备设施，不得损坏设备、仪器和工具等，因个人原因造成的设备、仪器和工具的损坏按有关规定赔偿。

5.1.11 如发生安全事故则根据安全事故认定标准进行认定和追究责任。

5.1.12 如遇突发公共事件，管理人员和任课教师应采取应急措施，减少损失，救治伤员，组织学生疏散、撤离，避免踩踏和滋生事故发生，并及时报告。

5.1.13 遵循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高度重视实训教学场所安全工作，增强安全防范意识。各二级学院应定期对所辖实训教学场所进行安全检查并做好记录，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，对于无法处理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。

5.1.14 保卫处和“6S”与实训办公室对各实训教学场所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安全检查，检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、各二级学院的检查记录，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。

## 5.2 安全事故认定标准

序号	事故类型	认定标准	处罚措施	备注
1	一般安全事故	由于操作不当等自身原因引起大面积停电、起火等安全事故影响正常教学秩序,但及时处理得当,未造成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。	一般教学事故	
2	较大安全事故	由于操作不当等自身原因引起安全事故造成经济损失,但及时处理得当,未造成人员伤亡。	较大教学事故	
3	重大安全事故	由于操作不当等自身原因引起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。	重大教学事故	
4	特大安全事故	发生安全事故后,任课教师、管理员、单位领导等相关人员逃逸,未及时处理导致造成严重后果。	移交相关国家行政机关处理	

## 6. 安全管理预防措施

### 6.1 火灾及爆炸事故预防监控措施

6.1.1 对实训室各关键部位进行经常性的安全防火检查。

6.1.2 在存放易燃易爆品的房间内的电器装置采用防爆型装置，并做好防静电防护措施。

6.1.3 严格控制明火作业和杜绝吸烟现象。

6.1.4 在实训室易燃区域安装火灾报警装置及火灾喷淋装置。

6.1.5 使用易燃易爆品的现场不得使用明火或吸烟，同时应加强通风，使作业场所有害气体浓度降低。

6.1.6 焊、割作业点与易燃易爆物品的直接举例不得少于 10 米。

### 6.2 化学品伤害事故预防监控措施

6.2.1 对化学品存放采取有效隔离措施。



6.2.2 保持化学品作业场所的通风状态,使空气中的有害气体、粉尘浓度低于安全浓度,保证师生的身体健康。

6.2.3 在化学品作业现场操作时,应佩戴有效的防护用具、用品。

6.2.4 经常清洗化学品作业现场,对废物、溢出物加以适当处置,保持作业现场的清洁。

6.3 机械性伤害事故预防监控措施

6.3.1 按照技术性能要求正确使用机械设备,随时检查安全装置是否失效。

6.3.2 按操作规程进行机械操作。

6.3.3 在处在运行和运转中的机械严禁进行维修、保养或调整作业。

6.3.4 按时进行保养,发现有漏保、失修、或带病运转等情况时停止其使用。

6.4 触电预防措施:

6.4.1 用电设备及用电装置按照规范进行安装、使用;

6.4.2 非专业人员严禁安装、接拆用电设备及用电装置;

6.4.3 严格对不同环境下的安全电压进行检查;

6.4.4 在有触电维修的处所设置醒目的文字或图形标志;

6.4.5 设备的金属外壳采用保护接地措施;

6.4.6 供电系统正确采用接地系统,工作零线和保护零线区分开。

## 7. 典型事故现场应急处置

### 7.1 火灾、爆炸事故应急处置

7.1.1 紧急火灾事故发生后,发现人应立即报告二级学院领导,二级学院领导应根据现场情况上报保卫处和其他有关部门;在安全地带的人员可通过手机、高声呼叫向作业人员传递火灾发生信息和位置。一旦启动本预案,相关责任人要以处置重大紧急情况为压倒一切的首要任务,绝不能以任何理由推诿拖延。全体人员必须服从指挥、协调和,共同做好工作。因工作不到位或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,要追求有关人员的责。

7.1.2 接到上报后,二级学院领导应立即组织抢险组立即进行自救;若事态情况严重,难以控制和处理,应立即在自救的同时向保卫处请求救援,并密切配合救援队伍。

7.1.3 现场救援人员疏通事发现场道路,保证救援工作顺利进行;疏散人群至安全地带。在发生重大火灾时,不能使用电梯逃生,最好通过楼梯逃生。如果下行受阻,被困人员可以在某楼层或楼顶部耐心等待救援,打开窗户保持通风,同时用湿布捂住口鼻,挥舞彩色物品表明你所在的位置。切忌逃生时拥挤踩踏。

7.1.4 在急救过程中,如遇有威胁人身安全情况时,救援人员应首先确保人身安全,迅速组织抢险人员脱离危险区域或场所后,再采取急救措施。

7.1.5 后勤部门应及时切断电源,防止事态扩大。并负责紧急事物的联络工作。

7.1.6 后勤部门负责统计损失情况并上报。

### 7.2 水灾应急处置

7.2.1 当发生水灾时,二级学院领导应根据现场情况立即上报保卫处和其他有关部门。

7.2.2 后勤部门应立即切断车间所有总电源,停止教学活动。



7.2.3 现场救援人员应将重要设备、产品、资料迅速向高处、相对安全的地方转移，并做好安全防范工作。

7.2.4 水灾过后，二级学院领导应立即组织人员进行排水，清理现场，检查设施、设备，并进行保养。

7.2.5 二级学院确认所有隐患均排除后，方可恢复教学。

7.2.6 后勤部门负责统计损失情况并上报。

### 7.3 地震应急处置

7.3.1 地震发生时，所有人员尽量不要留在室内；保持冷静；远离窗户、设备和易倒塌的设施。

7.3.2 如所在室内位置空旷，通道顺畅，可以到外部空旷安全处避难。如果来不及或室外更危险，可走到门道处、或者藏到较为坚固的桌子或者其他支撑物下面。

7.3.3 地震发生后，学院组织人员清理现场，包括清理坍塌、损毁部位，清理统计伤亡情况、损失情况并上报。

7.3.4 二级学院确认所有隐患均排除后，方可恢复教学。

7.3.5 后勤部门负责统计损失情况并上报。

### 7.4 化学品伤害应急处置

7.4.1 接到化学品伤害事故报告后，二级学院应及时确认化学品的品名和属性，是否有毒有害，是否易燃、易爆。

7.4.2 二级学院及时确认人员滞留及伤亡情况，及时掌握最新信息，如有爆炸、火灾隐患，现场救援人员引导所有人员从最近的安全出口疏散。

7.4.3 化学品伤害事故发生后，救援人员应及时隔离事故现场，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管制。只准应急救援人员进入，禁止围观，直至事故被控制、现场取证结束及现场有毒有害、易燃易爆物质清理结束，经二级学院确认后解除。

7.4.4 二级学院确认所有隐患均排除后，方可恢复教学。

7.4.5 后勤部门负责统计损失情况并上报。

### 7.5 机械设备事故应急处置

7.5.1 发生各种机械伤害时，应先切断电源，再根据伤害部位和伤害性质进行处理。

7.5.2 根据现场人员被伤害的程度，二级学院应及时通知急救医院，并对轻伤人员进行现场救护。

7.5.3 对重伤者，或不明伤害部位和伤害程度的，不应盲目进行抢救，以免引起更严重的伤害。

7.5.4 二级学院应迅速确定事故发生的准确位置、可能波及的范围、设备损坏的程度、人员伤亡等情况，以根据不同情况进行处置。

7.5.5 二级学院应划出事故特定区域，非救援人员、未经允许不得进入特定区域。

7.5.6 后勤部门负责统计损失情况并上报。

### 7.6 触电事故应急处置

7.6.1 应及时截断电源，关上插座上的开关或拔除插头。如果够不着插座开关，就关上总开关。切勿试图关上那件电器用具的开关，因为可能正是该开关漏电。

7.6.2 若无法关上开关，可站在绝缘物上，如一叠厚报纸、塑料布、木板之类，用扫帚或木椅等将伤者拨离电源，或用绳子、裤子或任何干布条绕过伤者腋下或腿部，把伤者拖离电源。切勿用手触及伤者，也不要使用潮湿的工具或金属物质把伤者拨开，也不要使用潮湿的物件拖动伤者。



7.6.3 如果患者呼吸心跳停止，开始人工呼吸和胸外心脏按压。若伤者昏迷，则将其身体放置成卧式。

7.6.4 若伤者曾经昏迷、身体遭烧伤，或感到不适，医疗保障组应及时打电话叫救护车，或立即送伤者到医院急救。

## 8. 报告与记录

6.1 各二级学院须有安全检查值班制度和检查记录，对所管辖实训教学场所定期撰写安全检查报告。

6.2 保卫处和“6S”与实训办公室定期公开通报安全检查情况，对存在安全隐患场所下发整改通知书。



飞行器维修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  
Aircraft Maintenance Technology Teaching Resource Library